

田家河污水处理厂工艺评估及运营成本核算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ZQL-YCCG[2024]-007)

项目所在地区: 湖北省

一、招标条件

本田家河污水处理厂工艺评估及运营成本核算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0 万元, 招标人为宜昌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田家河污水处理厂工艺评估及运营成本核算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田家河污水处理厂工艺评估及运营成本核算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田家河污水处理厂工艺评估及运营成本核算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8、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9、供应商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14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0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获取磋商文件时请携带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原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本人第二代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5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市大连路 33 号清华科技园 1 栋 12 楼 1207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25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市大连路 33 号清华科技园 1 栋 12 楼 1207 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田家河污水处理厂工艺评估及运营成本核算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市大连路 33 号清华科技园 1 栋 12 楼 1207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SZQL-YCCG[2024]-007
- 2、项目名称：田家河污水处理厂工艺评估及运营成本核算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20.00 万元
- 5、最高限价：20.00 万元
- 6、采购需求：田家河污水处理厂工艺评估及运营成本核算服务。（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所有工作。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9、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 10、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8、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 9、供应商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时间：2024年3月14日至2024年3月20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市大连路33号清华科技园1栋12楼1207室）
- 3、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时请携带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原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本人第二代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

- 4、售价：3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开始时间：2024年3月25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 2、截止时间：2024年3月25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 3、地点：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市大连路33号清华科技园1栋12楼1207室）

五、开启

- 1、时间：2024年3月25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市大连路33号清华科技园1栋12楼1207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第二代有效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磋商，否则由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



规定处理。

2、逾期送达响应文件的，将不予受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关注本次采购过程中发布的变更公告或澄清修改文件中的相关信息。

3、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网站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宜昌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

地址：宜昌市发展大道 55 号

联系方式：0717-697599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宜昌市大连路 33 号清华科技园 1 栋 12 楼 1207 室

联系方式：1560860477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熊享

电话：1560860477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宜昌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

地址：宜昌市发展大道 55 号

联系人：李春霞

电话：0717-697599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宜昌市大连路 33 号清华科技园 1 栋 12 楼 1207 室

联系人：熊享

电话：15608604776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17